

## 评标专家承诺书

受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邀请，作为图书馆数据库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的成员，承诺严格遵守以下事项：

- 1.与参加本次采购的任何供应商不存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所述的任何利益关系。  
利益关系包括：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2.自觉遵守职业道德，正确行使评审权，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客观公正、实事求是、专业独立地进行评审，提出评审意见，并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依法独立进行评审，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非法干预，并有义务向监督管理部门检举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4.评审时，不发表任何具有倾向性、诱导性或歧视性的见解。
- 5.不论在评审时还是评审后，都不向外界透露任何评审内容，包括：评审人员、评审资料、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评审结果、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其他情况；不向任何单位或个人泄露参与招标活动中所获知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
- 6.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承诺人：

陈景华 陈景华  
2022年10月14日